

四川文轩职业学院教务处

关于组织《赋能大讲堂》课程授课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“四川文轩职业学院关于《赋能大讲堂》课程开课的通知”要求，教务处结合前期准备工作和目前教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决定开展赋能大讲堂授课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授课日期

2021年11月22日-12月9日。原则上应安排在一至周四第7-8节或第9-10节。

二、授课对象

2020级、2021级全体学生。

三、授课形式

线上线下同步进行。

四、授课组织程序

授课由教务处牵头组织，各教学单位负责具体实施。

（一）各教学单位根据教师课程表，结合教师人数，为承担讲座的教师安排授课日期和授课地点，使本部门教师的授课日期平均安排在规定开课日期内。

（二）各教学单位组织教师于11月12日前在超星平台完成授课准备工作（操作说明见附件1）。

（三）各教学单位填报《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开（选）课统计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21年11月12日中午12点前报送教务处。

（四）教务处于11月15日前发布“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课程表”给二级学院。

（五）二级学院于11月20日前安排专任教师根据“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课程表”到各班级指导学生现场完成选课（含超星学习通下载、注册、登录等）。2020级各专业班级的学生选课由二级学院单独安排专任教师负责，2021级各专业班级的学生选课由班导师负责。

教师提醒学生根据“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课程表”选择讲座题目，同时在手机超星学习通输入讲座对应的课程邀请码确定后，完成选课流程。教师要确保每名学生至少选4个讲座，并告知学生，学习后的考核成绩将记入学生个人成绩档案。

（六）各教学单位通知教师按时开课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教学单位要积极准备讲座所需的教室、电脑（手机）等设施设备，并在授课前面向全体教师组织开展授课平台（超星学习通）的使用培训工作，充分强化新教师对授课平台的使用。

（二）各教学单位必须要求教师在授课前到指定的授课

地点进行模拟测试，确保讲座顺利开展。同时要督促教师认真准备讲座所需的课件、讲稿等其它教学资料，确保讲座内容质量和讲座效果。

（三）授课结束后，各教学单位组织教师对学生的听课情况进行评价。

联系人：李建民（大英），联系电话：13398188180

王显梅（大邑），联系电话：67437

附件：1. 赋能大讲堂授课平台操作说明

2.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赋能大讲堂开（选）课统计

表

四川文轩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1年11月5日